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市中華路五段522巷18號

電話：(03)5399889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7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7~63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63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或有事項	-		-
(十二) 其他	64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68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6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5、70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1~84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商品銷售收入，民國 114 年度因發光二極體市場需求下降影響，針對收入高毛利之銷售客戶，將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視為可能發生潛在舞弊風險之來源，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對該等客戶因應上述風險，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針對銷貨收入明細中，以上述所述可能存有風險之銷售對象為母體，選取樣本進行抽核，檢視客戶及外部相關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性，並檢視銷貨對象期後收款情形是否異常。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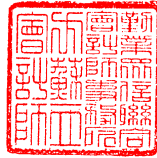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張 雅 芸

張雅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7 日



宏利興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六)	\$ 155,079	4	\$ 352,65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 32,704	1	\$ 61,578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二六)	716,632	20	766,632	2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六)	193,323	5	267,391	7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二一及二六)	412,097	11	375,742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七)	14,786	-	18,65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二一、二六及二七)	18,835	1	27,006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六)	161,926	5	171,165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十及二六)	10,671	-	5,753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七)	-	-	13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二六及二七)	210,347	6	23,50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0,204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094	-	2,094	-	2250	負債準備	3,402	-	3,430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385,375	11	357,582	1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2,911	-	3,26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一)	29,233	1	37,258	1	2324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七)	81,035	2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40,363</u>	<u>54</u>	<u>1,948,225</u>	<u>53</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七)	14,798	1	12,505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15,089</u>	<u>14</u>	<u>538,115</u>	<u>14</u>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二六)	74,384	2	77,417	2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436,221	12	438,012	12	2540	長期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七)	-	-	79,531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二六及二八)	8,434	-	8,35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61	-	2,20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17,422	12	471,906	1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41,220	1	45,31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514,370	14	544,036	1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4,007	-	8,301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1,919	1	46,684	1	267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六)	6,510	1	6,51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62,020	2	64,587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1,898</u>	<u>2</u>	<u>141,861</u>	<u>4</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386	-	2,203	-		負債總計	<u>566,987</u>	<u>16</u>	<u>679,976</u>	<u>18</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6,811	1	40,480	1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194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六及二七)	-	-	3,782	-	3110	股 本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二六)	51,323	2	42,313	1	3200	普通股股本	2,060,698	57	2,060,698	5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46,290</u>	<u>46</u>	<u>1,739,778</u>	<u>47</u>	3350	資本公積	481,008	13	490,863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586,653</u>	<u>100</u>	<u>\$ 3,688,003</u>	<u>100</u>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290	4	148,86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89,931	3	101,975	3
						3400	其他權益	243,260	7	211,149	6
						3500	庫藏股票	( 5,521 )	-	( 5,521 )	-
						3XXX	權益總計	<u>3,019,666</u>	<u>84</u>	<u>3,008,027</u>	<u>8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586,653</u>	<u>100</u>	<u>\$ 3,688,00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蘇育慧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1,905,952	100	\$ 1,794,0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二及二七）	<u>1,466,642</u>	<u>77</u>	<u>1,404,972</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439,310	23	389,105	21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 銷貨損失（附註四）	<u>931</u>	<u>-</u>	<u>1,38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40,241</u>	<u>23</u>	<u>390,487</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42,659	7	162,247	9	
6200	管理費用	102,658	5	90,81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118	8	142,672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9,619</u>	<u>1</u>	<u>2,45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09,054</u>	<u>21</u>	<u>398,184</u>	<u>2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31,187</u>	<u>2</u>	<u>( 7,697 )</u>	<u>( 1 )</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七）	19,992	1	18,214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七）	44,360	2	43,27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121	1	1,03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	( 2,271 )	-	( 2,279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二）	<u>( 74,427 )</u>	<u>( 4 )</u>	<u>( 44,573 )</u>	<u>( 2 )</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 4,225 )</u>	<u>-</u>	<u>15,66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6,962	2	\$ 7,971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u>15,673</u>	<u>1</u>	<u>2,111</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289</u>	<u>1</u>	<u>5,860</u>	<u>-</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附註十九)	2,287	-	6,46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附註二 十)	11,405	-	( 28,517)	(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 457)	-	( 1,2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十)	( 3,030)	-	7,09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0,205</u>	<u>-</u>	<u>( 16,251)</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494</u>	<u>1</u>	<u>( \$ 10,391)</u>	<u>( 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0.05</u>		<u>\$ 0.03</u>	
9810	稀 釋	<u>\$ 0.05</u>		<u>\$ 0.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蘇育慧





宏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辦法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資	保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數 ( 仟 股 )	金 額		本 公 積	留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導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06,070	\$ 2,060,698	\$ 489,514	\$ 138,410	\$ 201,042	(\$ 110)	\$ 235,917	(\$ 5,521)	\$ 3,119,950	
B1	112 年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10,453	( 10,453 )	-	-	-	-	
B5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102,881 )	-	-	-	( 102,881 )	
D1	113 年 度 淨 利	-	-	-	-	5,860	-	-	-	5,860	
D3	11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5,174	7,092	( 28,517 )	-	( 16,251 )	
D5	113 年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1,034	7,092	( 28,517 )	-	( 10,391 )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3,233	-	( 3,233 )	-	-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	1,349	-	-	-	-	-	1,349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6,070	2,060,698	490,863	148,863	101,975	6,982	204,167	( 5,521 )	3,008,027	
B1	113 年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1,427	( 1,427 )	-	-	-	-	
D1	114 年 度 淨 利	-	-	-	-	11,289	-	-	-	11,289	
D3	11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830	( 3,030 )	11,405	-	10,205	
D5	114 年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3,119	( 3,030 )	11,405	-	21,494	
M3	處 分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	-	( 75 )	-	-	-	-	-	( 75 )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及 其 他	-	-	( 9,780 )	-	-	-	-	-	( 9,780 )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23,736 )	-	23,736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6,070	\$ 2,060,698	\$ 481,008	\$ 150,290	\$ 89,931	\$ 3,952	\$ 239,308	( \$ 5,521 )	\$ 3,019,6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蘇育慧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6,962	\$ 7,971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1,879	116,996
A20200	攤銷費用	6,001	4,63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619	2,4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3,033	13,964
A20900	財務成本	2,271	2,279
A21200	利息收入	( 19,992)	( 18,214)
A21300	股利收入	( 20,393)	( 19,79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74,427	44,57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978)	( 1,498)
A23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	( 931)	( 1,382)
A24100	未實現外幣淨兌換利益	( 9,486)	( 7,97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4,529)	( 15,46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47,249)	833
A31200	存 貨	( 29,963)	( 61,52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025	( 26,936)
A32125	合約負債	( 28,874)	( 16,08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81,666)	47,4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2,790)	2,184
A32200	負債準備	( 28)	1,1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977)	8,24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007)	( 3,1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57,646)	80,6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385	23,2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04)	( 1,47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301)	( 18,2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40,066)	84,2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6,115)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4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65,072)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 還本	49,924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10,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0,02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600)	( 5,752)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8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452)	( 56,9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78	9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9,288)	( 2,261)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47,80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7,184)	( 2,16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463	13,89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506	22,7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153,671</u> )	( <u>211,528</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97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3,834)	( 5,4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 <u>102,881</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3,834</u> )	( <u>105,361</u> )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197,571)	( 232,6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52,650</u>	<u>585,31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5,079</u>	<u>\$ 352,6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蘇育慧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4 年 3 月 21 日設立，主要經營發光二極體封裝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測試及前項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2 年 8 月 2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A.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B.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C.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本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2025年之修正)	2027年1月1日
IAS 21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於114年9月25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17年1月1日適用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

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將取代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合計數。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

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1.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發光二極體產品之銷售。由於發光二極體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點（視合約約定而定），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為接受客戶委託提供產品加工服務，依照合約協議，該在製品之所有權屬於客戶，本公司係於加工過程強化該在製品，於強化時即由客戶取得控制，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之勞務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依合約訂定之付款期間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 3. 工程收入

本公司之工程收入主要為接受客戶委託提供商品整合服務，合約內容將本公司銷售商品整合硬體設備工程及軟體服務，由於該等工程施作受到硬體規格及現場施作條件限制，該等商品及軟、硬體整合服務具有高度相互關聯，本公司無法藉由獨立移轉每一個該等商品或勞務而履行其承諾，因此，將合約中承諾之所有商品及勞務作為單一履約義務處理。至於合約約定在一定期間內提供工程品質之保固責任，本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規定認列為負債準備。

本公司係於工程完工驗收並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工程合約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當部分合約發生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強化未來用於滿足合約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本公司將此履約成本認列為資產項下之履行合約成本，並於控制權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及成本。

##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

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或進行清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轄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於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金融資產之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2	\$ 12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8,885	67,16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票券	66,072	184,365
銀行定期存款	-	<u>101,000</u>
	<u>\$155,079</u>	<u>\$352,65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1.35%	0.30%~1.35%
定期存款	-	1.23%~1.7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u>\$ 74,384</u>	<u>\$ 77,417</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110,851	\$135,505
未上市（櫃）股票	<u>325,370</u>	<u>302,507</u>
	<u>\$436,221</u>	<u>\$438,012</u>

(一) 本公司依策略目的投資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12,932 仟元及 12,206 仟元。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716,632</u>	<u>\$766,632</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註)	<u>\$ 8,434</u>	<u>\$ 8,358</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412,851	\$376,761
減：備抵損失	( <u>754</u> )	( <u>1,019</u> )
	<u>\$412,097</u>	<u>\$375,742</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552	\$ 28,788
減：備抵損失	( <u>11,717</u> )	( <u>1,782</u> )
	<u>\$ 18,835</u>	<u>\$ 27,006</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671	\$ 5,804
減：備抵損失	-	( <u>51</u> )
	<u>\$ 10,671</u>	<u>\$ 5,753</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10,004	\$ 23,508
減：備抵損失	-	-
	<u>\$210,004</u>	<u>\$ 23,508</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1~120 天，係依據交易之對象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之授信標準，對應收應收

帳款不予計息。信用評等資訊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顯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一年，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4 個月	逾期 5~12 個月	逾期 1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16,137	\$ 11,024	\$ 6,961	\$ 9,281	\$ 443,4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102)	( 2,088)	( 9,281)	( 12,471)
攤銷後成本	<u>\$ 416,137</u>	<u>\$ 9,922</u>	<u>\$ 4,873</u>	<u>\$ -</u>	<u>\$ 430,932</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4 個月	逾期 5~12 個月	逾期 1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91,190	\$ 6,440	\$ 7,919	\$ -	\$ 405,5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425)	( 2,376)	-	( 2,801)
攤銷後成本	<u>\$ 391,190</u>	<u>\$ 6,015</u>	<u>\$ 5,543</u>	<u>\$ -</u>	<u>\$ 402,74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019	\$ 39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62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265)	-
年底餘額	<u>\$ 754</u>	<u>\$ 1,019</u>

應收帳款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782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9,935</u>	<u>1,782</u>
年底餘額	<u>\$ 11,717</u>	<u>\$ 1,782</u>

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1	\$ 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4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 51)</u>	<u>-</u>
年底餘額	<u>\$ -</u>	<u>\$ 51</u>

####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料	\$ 80,761	\$ 96,203
物 料	21,654	25,535
在 製 品	38,055	54,179
製 成 品	<u>244,905</u>	<u>181,665</u>
	<u>\$385,375</u>	<u>\$357,582</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有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66,642 仟元及 1,404,97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 20,769 仟元及 769 仟元。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所致。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416,266	\$467,740
投資關聯企業	<u>1,156</u>	<u>4,166</u>
	<u>\$417,422</u>	<u>\$471,906</u>

##### (一)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HONOR LIGHT LIMITED	\$125,136	\$187,233
宏正投資(股)公司	192,780	179,542
宏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861	45,717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 32,840	\$ 33,786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365	12,600
宏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67	798
星彩顯示股份有限公司	( 383)	8,064
	<u>\$416,266</u>	<u>\$467,740</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HONOR LIGHT LIMITED	100.00%	100.00%	—
宏正投資(股)公司	41.60%	41.60%	—
宏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56%	61.22%	(1)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100.00%	100.00%	—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30%	10.32%	(2)
星彩顯示股份有限公司	63.13%	63.13%	—
宏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

1. 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向子公司宏正投資(股)公司購入其持有宏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致持股比例增加至 92.56%。

2. 本公司對晶智達光電(股)公司擁有具表決權普通股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51.94%，且占過半數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宏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2,067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 公司	1,156	2,099
	<u>\$ 1,156</u>	<u>\$ 4,166</u>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宏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台灣	-	35%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銷售及租賃業	台灣	40%	40%

本公司對前述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匯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之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		
淨損	(\$ 1,884)	(\$ 4,972)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884)	(\$ 4,972)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b>成 本</b>								
114年1月1日餘額	\$ 89,698	\$ 499,479	\$ 2,505,723	\$ 49,472	\$ 2,583	\$ 218,722	\$ 52,540	\$ 3,418,217
增 添	10,435	3,572	32,768	2,332	-	4,984	-	54,091
處 分	-	-	( 25,380)	( 1,757)	-	( 1,313)	-	( 28,450)
重 分 類	-	-	5,048	375	-	1,795	-	7,21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00,133	503,051	2,518,159	50,422	2,583	224,188	52,540	3,451,076
<b>累計折舊及減損</b>								
114年1月1日餘額	1,131	283,794	2,282,194	46,898	2,477	205,147	52,540	2,874,181
折舊費用	-	10,625	63,126	1,656	106	10,414	-	85,927
處 分	-	-	( 25,380)	( 1,757)	-	( 1,313)	-	( 28,450)
重 分 類	-	-	5,048	-	-	-	-	5,04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131	294,419	2,324,988	46,797	2,583	214,248	52,540	2,936,706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99,002	\$ 208,632	\$ 193,171	\$ 3,625	\$ -	\$ 9,940	\$ -	\$ 514,370
<b>成 本</b>								
113年1月1日餘額	\$ 89,698	\$ 499,504	\$ 2,485,605	\$ 47,605	\$ 2,773	\$ 213,579	\$ 52,540	\$ 3,391,304
增 添	-	2,725	32,738	1,867	-	9,228	-	46,558
處 分	-	-	( 16,549)	-	( 190)	( 4,085)	-	( 20,824)
重 分 類	-	( 2,750)	3,929	-	-	-	-	1,17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89,698	499,479	2,505,723	49,472	2,583	218,722	52,540	3,418,217
<b>累計折舊及減損</b>								
113年1月1日餘額	1,131	273,068	2,210,170	44,189	2,413	199,366	52,394	2,782,731
折舊費用	-	10,497	87,263	2,709	254	9,866	146	110,735
處 分	-	-	( 16,549)	-	( 190)	( 4,085)	-	( 20,824)
重 分 類	-	229	1,310	-	-	-	-	1,53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31	283,794	2,282,194	46,898	2,477	205,147	52,540	2,874,181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88,567	\$ 215,685	\$ 223,529	\$ 2,574	\$ 106	\$ 13,575	\$ -	\$ 544,03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4 至 51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6 年
試驗設備	3 至 6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1 年
租賃改良	3 至 6 年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0,773	\$ 44,137
運輸設備	<u>1,146</u>	<u>2,547</u>
	<u>\$ 41,919</u>	<u>\$ 46,684</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	\$ 5,37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984	\$ 1,736
機器設備	-	546
運輸設備	<u>1,401</u>	<u>1,565</u>
	<u>\$ 3,385</u>	<u>\$ 3,84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 (二)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911</u>	<u>\$ 3,264</u>
非流動	<u>\$ 41,220</u>	<u>\$ 45,31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土地	1.55~1.75%	1.55~1.75%
運輸設備	0.63~2.88%	0.63~2.88%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2 ~50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u>	<u>\$ 1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075</u>	<u>\$ 60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676)</u>	<u>(\$ 6,871)</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電腦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 108 年至 118 年間。

	<u>建 築 物</u>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及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7,000</u>
<u>累計折舊</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413
折舊費用	<u>2,567</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4,980</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2,020</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250
重分類	<u>2,750</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7,000</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228
折舊費用	2,414
重分類	( <u>229</u>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413</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4,587</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獨立評價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評價，並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70,684</u>	<u>\$ 70,684</u>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1,952</u>	<u>\$ 10,992</u>

十六、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111,257
增 添	<u>7,184</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118,441</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109,054
攤銷費用	<u>6,001</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115,05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3,386</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107,480
增 添	<u>3,777</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111,257</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104,421
攤銷費用	<u>4,633</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109,054</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20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十七、其他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25,564	\$ 33,064
履行合約成本	3,653	4,155
其 他	<u>16</u>	<u>39</u>
	<u>\$ 29,233</u>	<u>\$ 37,25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26,899	\$ 37,496
存出保證金	24,105	4,817
其他	<u>319</u>	<u>-</u>
	<u>\$ 51,323</u>	<u>\$ 42,313</u>

#### 十八、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70,172	\$ 58,962
應付員工紅利	3,720	12,200
應付董事酬勞	280	70
暫估應付費用	1,597	3,332
其他	<u>86,157</u>	<u>96,601</u>
	<u>\$161,926</u>	<u>\$171,165</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u>\$ 14,798</u>	<u>\$ 12,505</u>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737 仟元及 18,103 仟元。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

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704	\$ 30,3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7,697)	( 22,01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007</u>	<u>\$ 8,30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13年1月1日餘額	\$ 45,507	(\$ 27,592)	\$ 17,915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587	( 356)	231
認列於損益	716	( 356)	360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	219	-	21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1,629)	-	( 1,62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 2,730)	-	( 2,73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2,327)	( 2,3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140)	( 2,327)	( 6,467)
雇主提撥	-	( 3,507)	( 3,507)
福利支付	( 11,765)	11,765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0,318	( 22,017)	8,301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0	-	130
利息費用(收入)	512	( 372)	140
認列於損益	642	( 372)	270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	-	-	-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11	-	61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 1,253)	-	( 1,25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 量數	\$ -	(\$ 1,645)	(\$ 1,64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42)	( 1,645)	( 2,287)
雇主提撥	-	( 2,277)	( 2,277)
福利支付	( 8,614)	8,614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1,704	(\$ 17,697)	\$ 4,00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4%	1.69%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0%	(\$ 1,196)	(\$ 1,893)
減少 0.50%	\$ 1,307	\$ 2,072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0%	<u>\$ 1,280</u>	<u>\$ 2,034</u>
減少 0.50%	<u>(\$ 1,185)</u>	<u>(\$ 1,87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9,100</u>	<u>\$ 26,97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3 年

## 二十、權益

### (一) 股本

#### 1. 普通股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仟股)	<u>206,070</u>	<u>206,070</u>
已發行股本	<u>\$ 2,060,698</u>	<u>\$ 2,060,69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1)</u>		
公司債轉換溢價	\$353,769	\$353,769
已失效認股權	94,035	94,035
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	20,878	20,878
採用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及其他	<u>12,326</u>	<u>22,181</u>
	<u>\$481,008</u>	<u>\$490,86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其餘額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議案，盈餘分派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及 113 年 6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427</u>	<u>\$ 10,453</u>
股東股利—現金	<u>\$ -</u>	<u>\$102,881</u>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股利 (元)	\$ -	\$ 0.5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1 日之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6,982	(\$ 110)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 換差額	( 3,030)	7,092
年底餘額	<u>\$ 3,952</u>	<u>\$ 6,982</u>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204,167	\$235,917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1,405	( 28,517)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23,736</u>	<u>( 3,233)</u>
年底餘額	<u>\$239,308</u>	<u>\$204,167</u>

#### (五) 庫藏股票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 5,521 仟元，股數為 308 仟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一、收 入

##### (一) 客戶合約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895,882	\$ 1,764,227
工程收入	<u>10,070</u>	<u>29,850</u>
	<u>\$ 1,905,952</u>	<u>\$ 1,794,077</u>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412,097</u>	<u>\$ 375,742</u>	<u>\$ 354,654</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	<u>\$ 18,835</u>	<u>\$ 27,006</u>	<u>\$ 16,74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25,872	\$ 56,163	\$ 71,962
工程收入	<u>6,832</u>	<u>5,415</u>	<u>1,613</u>
	<u>\$ 32,704</u>	<u>\$ 61,578</u>	<u>\$ 73,575</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58,329</u>	<u>\$ 73,575</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	<u>\$ 3,653</u>	<u>\$ 4,155</u>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969,962	\$ 950,420
台灣	456,447	398,736
亞洲	238,133	247,865
其他	<u>241,410</u>	<u>197,056</u>
	<u>\$ 1,905,952</u>	<u>\$ 1,794,077</u>
<u>主要商品</u>		
發光二極體	\$ 1,895,882	\$ 1,764,227
工程收入	<u>10,070</u>	<u>29,850</u>
	<u>\$ 1,905,952</u>	<u>\$ 1,794,077</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u>\$ 19,992</u>	<u>\$ 18,214</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股利收入	\$ 20,393	\$ 19,797
租金收入	12,264	11,310
其他	<u>11,703</u>	<u>12,163</u>
	<u>\$ 44,360</u>	<u>\$ 43,270</u>

(三) 其他利益及 (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 (損失) 利益	(\$ 3,033)	(\$ 13,9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978	1,498
淨外幣兌換利益	5,181	13,731
處分投資利益	75	501
其他	( 80)	( 730)
	<u>\$ 8,121</u>	<u>\$ 1,036</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長期應付票據折價攤銷	\$ 1,504	\$ 1,47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767</u>	<u>804</u>
	<u>\$ 2,271</u>	<u>\$ 2,279</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3,862	\$106,098
營業費用	<u>8,017</u>	<u>10,898</u>
	<u>\$ 91,879</u>	<u>\$116,99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7	\$ -
營業費用	<u>5,574</u>	<u>4,633</u>
	<u>\$ 6,001</u>	<u>\$ 4,63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5,737	\$ 18,103
確定福利計畫	<u>270</u>	<u>360</u>
	16,007	18,463
其他員工福利	<u>492,277</u>	<u>463,53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08,284</u>	<u>\$481,99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7,014	\$302,893
營業費用	<u>191,270</u>	<u>179,103</u>
	<u>\$508,284</u>	<u>\$481,99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依章程規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6% 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 1% 提撥董事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及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股	現	金	股
員工酬勞	\$	2,720	\$	-	1,000	\$
董事酬勞		280			70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4,699	\$ 29,30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49,518)	( 15,569)
淨利益	<u>\$ 5,181</u>	<u>\$ 13,731</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505	\$ 8,208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 4,47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168</u>	( <u>1,624</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673</u>	<u>\$ 2,11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6,962</u>	<u>\$ 7,97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392	\$ 1,59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11	3,12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970	1,86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u>-</u>	<u>( 4,47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673</u>	<u>\$ 2,11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損失(利益)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57	\$ 1,2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損失(利益)	<u>\$ 457</u>	<u>\$ 1,29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094</u>	<u>\$ 2,09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204</u>	<u>\$ -</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呆滯及損失	\$ 18,632	(\$ 4,153)	\$ -	\$ 14,479
國外投資標的評價利益(損失)	13,959	607	-	14,566
其 他	7,889	334	( 457)	7,766
	<u>\$ 40,480</u>	<u>( \$ 3,212)</u>	<u>( \$ 457)</u>	<u>\$ 36,81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 \$ 2,205)	\$ 2,044	\$ -	( \$ 161)

## 113 年度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呆滯及損失	\$ 18,786	(\$ 154)	\$ -	\$ 18,632
國外投資標的評價利 益(損失)	11,161	2,798	-	13,959
其 他	<u>10,281</u>	<u>( 1,099 )</u>	<u>( 1,293 )</u>	<u>7,889</u>
	<u>\$ 40,228</u>	<u>\$ 1,545</u>	<u>( \$ 1,293 )</u>	<u>\$ 40,48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 2,284 )</u>	<u>\$ 79</u>	<u>\$ -</u>	<u>( \$ 2,205 )</u>

###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1,811</u>	<u>\$ 55,073</u>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四、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5</u>	<u>\$ 0.03</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5</u>	<u>\$ 0.0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1,289</u>	<u>\$ 5,860</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05,762	205,76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63</u>	<u>12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5,925</u>	<u>205,886</u>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的前提下，藉由調整債務與權益最適化，以達成股東權益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考慮所在產業規模、成長性，設定產品發展藍圖及市場佔有率，並據以就所需產能、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及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毛利率、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工具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及股票	\$ -	\$ -	\$ 74,384	\$ 74,38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10,851	\$ -	\$ -	\$ 110,85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325,370	325,370
	<u>\$ 110,851</u>	<u>\$ -</u>	<u>\$ 325,370</u>	<u>\$ 436,221</u>

#####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及股票	\$ -	\$ -	\$ 77,417	\$ 77,417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 (櫃) 股票	\$ 135,505	\$ -	\$ -	\$ 135,505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302,507	302,507
	<u>\$ 135,505</u>	<u>\$ -</u>	<u>\$ 302,507</u>	<u>\$ 438,012</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u>金融資產權益工具</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77,417	\$ 91,405
認列於損益	( 3,033)	( 13,988)
年底餘額	<u>\$ 74,384</u>	<u>\$ 77,417</u>

<u>金融資產權益工具</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302,507	\$324,586
購買	-	16,115
處分	( 2,804)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667	( 38,194)
年底餘額	<u>\$325,370</u>	<u>\$302,507</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部分國內未上市 (櫃) 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依據標的公司及市場同業之財務資料，以市場乘數例如本益比、股價淨值比、市值營收比或其他財務比率來分析評價。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股價淨值比增加及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價淨值比	1.30%~10.85%	1.26%~52.98%
流動性折價	22.29%	20.31%

(2)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淨資產價值法，合併公司評估該等投資之標的其淨資產金額趨近於該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74,384	\$ 77,4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436,221	438,0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566,200	1,568,24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57,580	543,37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恪遵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計算。下表之正數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對其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該變動率係為本公司向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11,420</u>	<u>\$ 9,015</u>	<u>\$ 1,053</u>	<u>\$ 607</u>	<u>\$ 23</u>	<u>(\$ 106)</u>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91,138	\$ 1,060,355
— 金融負債	44,131	48,57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88,885	67,163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

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1%，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889 仟元及 672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44 仟元及 774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362 仟元及 4,380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增加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險合約。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合計之百分比為 61% 及 66%，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204,571	\$ 144,539	\$ 20,925	\$ -	\$ -	\$ 370,035
租賃負債	422	484	2,005	7,434	33,786	44,131
固定利率工具	-	81,035	-	-	-	81,035
	<u>\$ 204,993</u>	<u>\$ 226,058</u>	<u>\$ 22,930</u>	<u>\$ 7,434</u>	<u>\$ 33,786</u>	<u>\$ 495,201</u>

上述金融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u>\$ 2,911</u>	<u>\$ 7,434</u>	<u>\$ 8,351</u>	<u>\$ 8,692</u>	<u>\$ 9,485</u>	<u>\$ 7,258</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261,762	\$ 147,622	\$ 47,954	\$ -	\$ -	\$ 457,338
租賃負債	421	575	2,268	9,017	36,297	48,578
固定利率工具	-	-	-	79,531	-	79,531
	<u>\$ 262,183</u>	<u>\$ 148,197</u>	<u>\$ 50,222</u>	<u>\$ 88,548</u>	<u>\$ 36,297</u>	<u>\$ 585,447</u>

上述金融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u>\$ 3,264</u>	<u>\$ 9,017</u>	<u>\$ 8,140</u>	<u>\$ 8,883</u>	<u>\$ 9,694</u>	<u>\$ 9,58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宏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宏齊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子 公 司
星彩顯示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宏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於 113 年 12 月取得）
齊旺照明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 113 年 3 月取得，並於 同年 11 月處分）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廣州久宏仵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 19,181	\$ 14,728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1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42	14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231	3,259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405	-
		<u>\$ 23,659</u>	<u>\$ 18,092</u>

銷貨予上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相當，其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 天。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142	\$ 684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5,346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5,872	9,043
	<u>\$ 12,360</u>	<u>\$ 9,727</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期間約為月結 60 天，一般供應商約為 60~12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 12,766	\$ 21,325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9	-
	子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5,009	4,455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u>1,041</u>	<u>1,226</u>
		<u>\$ 18,835</u>	<u>\$ 27,0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且依金融資產減損評估提列呆帳費用。

(五)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 361	\$ -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9	22
	子公司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7	31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u>	<u>21</u>
		<u>\$ 497</u>	<u>\$ 74</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且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3,782</u>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3,581	\$ 14,559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201	1,269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4	2,824
		<u>\$ 14,786</u>	<u>\$ 18,652</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130

(八) 應付票據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長期應付票據－關係人淨額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81,035</u>	<u>\$ -</u>
長期應付票據－關係人淨額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79,531</u>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向久元電子簽訂合約購買刺固機一批共計 155,000 仟元（未稅），依合約付款時程分期支付款項，驗收前已預付 50% 設備款，剩餘驗收尾款 50% 共計 81,375 仟元（含稅），則依合約約定開立三年到期票據於 115 年 3 月 31 日一次付清。本公司按同期間之增額借款利率計算長期應付票據折價，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票據－關係人 81,035 仟元，並攤提利息費用 1,504 仟元。

(九) 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久宏仵貿易有限公司	\$ -	\$ 721
子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u>212</u>	<u>566</u>
	<u>\$ 212</u>	<u>\$ 1,287</u>

(十)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1,194</u>	<u>\$ 1,800</u>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u>\$ -</u>	<u>\$ 226</u>

(十一) 出租協議

本公司 108 年 11 月起，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租期簽訂為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及 113 年 11 月 1 日至 118 年 10 月 31 日，114 及 113 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1,952 仟元及 10,992 仟元。本公司向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價格係參考同類型之市場行情決定，自 113 年 11 月起每月租金 900 仟元改為 996 仟元，按月支付。

(十二) 取得採用權益法投資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宏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 26,600</u>	<u>\$ -</u>

(十三) 向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 11,228	\$ 13,434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188,622	-
關係企業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u>	<u>10,000</u>
	<u>\$209,850</u>	<u>\$ 23,434</u>

###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 256	\$ 304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2)	3,384	-
關係企業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3)	230	230
	<u>\$ 3,870</u>	<u>\$ 534</u>

1. 本公司資金貸與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為無擔保放款，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放款利率為2%。該等放款預期均可於一年內收回，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2. 本公司資金貸與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為無擔保放款，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放款利率為2.3%。該等放款預期均可於一年內收回，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3. 本公司資金貸與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為無擔保放款，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放款利率為2.3%。該等放款預期均可於一年內收回，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 (十四) 其他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間接持股之子公司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推銷費用－勞務費	<u>\$ 13,209</u>	<u>\$ 22,059</u>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u>\$ 11,040</u>	<u>\$ 8,619</u>
製造費用－加工費	<u>\$ 367</u>	<u>\$ 633</u>
製造費用－測試實驗	<u>\$ 284</u>	<u>\$ 20</u>
製造費用－修繕費	<u>\$ 117</u>	<u>\$ -</u>
製造費用－樣品費	<u>\$ 11</u>	<u>\$ 4</u>
製造費用－材料費	<u>\$ 976</u>	<u>\$ 482</u>
製造費用－運費	<u>\$ -</u>	<u>\$ 30</u>
製造費用－其他費用	<u>\$ 2</u>	<u>\$ 11</u>
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u>\$ 1,050</u>	<u>\$ 973</u>
營業外收入－租金收入	<u>\$ 168</u>	<u>\$ 186</u>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造費用—加工費	\$ 34,385	\$ 33,385
製造費用—材料費	\$ 354	\$ 334
製造費用—修繕費	\$ 800	\$ 1,300
製造費用—測試實驗	\$ 792	\$ 1,226
推銷費用—什項支出	\$ -	\$ 66
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 830	\$ 20
營業外收入—租金收入	\$ 11,952	\$ 10,992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 120	\$ 120
營業外收入—租金收入	\$ 24	\$ 24

#### (十五)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463	\$ 14,735
退職後福利	556	566
	\$ 16,019	\$ 15,301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海關進口原物料及科管局承租土地之擔保：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434	\$ 8,358

####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德商歐司朗公司簽訂白光專利授權協議書，應支付授權金及未來依授權產品銷貨淨額之議定比例計算之權利金。

###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325		31.40	\$		355,609	
人 民 幣		162		4.49			726	
歐 元		572		36.85			21,063	
港 幣		393		4.04			1,58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051		31.40			127,216	
人 民 幣		59		4.49			263	
日 幣		2,414		0.21			507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243		32.78	\$		368,534	
人 民 幣		1,085		4.48			4,862	
歐 元		355		34.15			12,139	
港 幣		298		4.23			1,26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742		32.78			188,226	
人 民 幣		1,560		4.48			6,990	
日 幣		4,690		0.21			985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5,181 仟元及 13,73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註6)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4)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5)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宏齊科技(股) 公司	廣州鴻齊電子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7,078	\$ 11,228	\$ 11,228	註2	2	\$ -	營運週轉	\$ -	-	\$ -	\$ 603,933	\$1,207,866	-
		廈門久元電子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5,785	202,095	188,622	註2	2	-	營運週轉	-	-	-	603,933	1,207,866	-
		三元色視創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0	10,000	10,000	註2	2	-	營運週轉	-	-	-	603,933	1,207,866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參考本公司主要往來銀行之平均放款利率計算之。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對個別對象資金限額係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

註5：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不超過合併公司淨值之40%。

註6：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金額與貸出資金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宏齊科技(股)公司	股票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697,721	\$ 299,917	1.52%	\$ 299,917	—
宏正投資(股)公司	股票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齊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75,200	174,599	2.00%	174,599	—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 188,622	-	\$ -	-	\$ -	\$ -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  
仟元／美元／港幣元／歐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	\$ 150,000	\$ 150,000	3,832,533	41.60%	\$ 192,780	\$ 15,654	\$ 8,332	—	
	宏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	-	27,450	-	-	-	( 27)	( 10)	—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美國	電子零組件銷售	83,574 (USD 2,600 仟元)	83,574 (USD 2,600 仟元)	1,000,000	100%	32,840	472	472	—	
	HONOR LIGHT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	370,975 (USD12,446 仟元)	370,975 (USD12,446 仟元)	12,446,236	100%	125,136	( 60,485)	( 60,485)	—	
	宏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7,000	7,000	700,000	70%	667	( 187)	( 131)	—	
	宏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81,650	55,050	11,910,861	92.56%	55,861	( 14,656)	( 8,972)	—	
	星彩顯示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26,250	26,250	2,625,000	63.13%	( 383)	( 13,380)	( 8,447)	—	
	三元色視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設計、銷售及租賃業	20,000	20,000	2,000,000	40%	1,156	( 4,686)	( 1,874)	—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50,000	50,000	2,500,000	10.30%	9,365	( 32,114)	( 3,312)	—	
宏正投資(股)公司	宏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	26,600	-	-	-	( 3,131)	註2	—	
HONOR LIGHT LIMITED	Harvatek (HK)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	68,491 (USD 2,348 仟元)	68,491 (USD 2,348 仟元)	2,348,000	100%	32,276	( 84)	註2	—	
	Harvatek Europe GmbH	德國	電子零組件銷售	512 (EUR 13 仟元)	512 (EUR 13 仟元)	12,750	51%	783	( 59)	註2	—	
宏鉞科技(股)公司	晶智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59,999	59,999	10,909,000	44.93%	58,430	( 14,451)	註2	—	

註1：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除歷史匯率外，美金、港幣及歐元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 31.40、4.04 及 36.85 換算為新台幣。損益之美金、港幣及歐元匯率係依平均匯率 31.17、4.00 及 35.19 換算為新台幣。

註2：對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 註 1 )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廣州久宏侖貿易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CNY 500	註 2	\$ 2,606 (USD 83 仟元)	\$ -	\$ -	\$ 2,606 (USD 83 仟元)	\$ 2,267	100%	\$ 2,267	\$ 5,509	\$ -	-
廣州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CNY 20,000	註 2	96,712 (USD3,080 仟元)	-	-	96,712 (USD3,080 仟元)	392	100%	392	( 796)	-	-
揚州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CNY 67,887	註 2	125,600 (USD4,000 仟元)	-	-	125,600 (USD4,000 仟元)	( 72,354)	40%	( 28,942)	108,620	-	-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CNY 194,235	註 2	9,922 (USD 316 仟元)	-	-	9,922 (USD 316 仟元)	( 26,516)	100%	( 26,516)	( 23,893)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註 3 )		
\$234,841 (美金 7,479 仟元)	\$234,841 (美金 7,479 仟元)	\$1,811,799

註 1：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總投資款 234,841 仟元 (USD7,479 仟元)，其中投資款 234,841 仟元 (USD7,479 仟元) 係委任第三區間接投資大陸。

註 3：依據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 4：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計算。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十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		明細表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22
	銀行存款				
	支存及活期存款				73,999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 24 仟美元，@31.40、90 港			14,886
		幣，@4.04、354 仟歐元，@36.85			
		及 162 人民幣，@4.49			
	約當現金－附買				<u>66,072</u>
	回票券				
					<u>\$ 155,079</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摘要	年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年底餘額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非流動資產										
國內股權投資										
CT Micro International Corp. (特別股)	47,983	\$ 77,417	-	\$ -	-	\$ -	(\$ 3,033)	47,983	\$ 74,384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未實現評價損益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長聖國際生技(股)公司	266	\$ 46,703	-	\$ -	-	\$ -	\$ 1,304	266	\$ 48,007	註 2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3,415	88,802	-	-	-	-	( 25,958)	3,415	62,844	註 2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諧永投資(股)公司	31,602	272,411	-	-	( 904)	-	27,506	30,698	299,917	註 2
晶錡科技(股)公司	53	-	-	-	-	-	-	53	-	註 2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	2,640	-	-	( 1,121)	( 2,804)	1,874	1,879	1,710	註 1 及 2
雷盟光電(股)公司	750	9,810	-	-	-	-	( 5,273)	750	4,537	註 2
ARK-Cayman	124	4,596	-	-	-	-	( 4,410)	124	186	
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	3,000	13,050	-	-	-	-	5,970	3,000	19,020	註 2
		<u>\$ 438,012</u>		<u>\$ -</u>		<u>(\$ 2,804)</u>	<u>\$ 1,013</u>		<u>\$ 436,221</u>	

註 1：本年度減少股數為減資彌補虧損。

註 2：上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 戶	\$136,743
B 客 戶	42,040
C 客 戶	29,365
D 客 戶	21,352
其他 (註)	<u>183,351</u>
	412,851
減：備抵損失	( <u>754</u> )
	<u>\$412,09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 變 現 價 值
		本	
製 成 品		\$244,905	\$368,757
原 物 料		102,415	119,211
在 製 品		<u>38,055</u>	<u>38,055</u>
		<u>\$385,375</u>	<u>\$526,023</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資 本 公 積	投 資 (損)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評 價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實 現 銷 貨 毛 利	股 利 收 入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 % )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Harvatek Internation (USA) Corp.	1,000	\$ 33,786	-	\$ -	-	\$ -	\$ -	\$ 472	\$ -	(\$ 1,418)	\$ -	\$ -	1,000	100	\$ 32,840	\$ 32,840
HONOR LIGHT LIMITED	12,447	187,233	-	-	-	-	-	( 60,485 )	-	( 1,612 )	-	-	12,447	100	125,136	125,136
宏銳投資(股)公司	414	2,067	-	-	( 414 )	( 2,057 )	-	( 10 )	-	-	-	-	-	-	-	-
宏正投資(股)公司	3,485	179,542	348	-	-	-	( 2,735 )	8,332	10,754	-	-	( 3,113 )	3,833	41.6	192,780	192,780
宏興光電(股)公司	700	798	-	-	-	-	-	( 131 )	-	-	-	-	700	70	667	667
宏鉞科技(股)公司	6,559	45,717	5,352	18,911	-	-	205	( 8,972 )	-	-	-	-	11,911	92.56	55,861	55,861
星彩顯示股份有限公司	2,625	8,064	-	-	-	-	-	( 8,447 )	-	-	-	-	2,625	63.13	( 383 )	( 383 )
三元色視創(股)公司	2,000	2,099	-	-	-	-	-	( 1,874 )	-	-	931	-	2,000	40	1,156	1,156
晶智達光電(股)公司	25,000	12,600	-	-	-	-	77	( 3,312 )	-	-	-	-	25,000	10.30	9,365	9,365
		<u>\$471,906</u>		<u>\$ 18,911</u>		<u>( \$ 2,057 )</u>	<u>( \$ 2,453 )</u>	<u>( \$ 74,427 )</u>	<u>\$ 10,754</u>	<u>( \$ 3,030 )</u>	<u>\$ 931</u>	<u>( \$ 3,113 )</u>			<u>\$417,422</u>	<u>\$417,422</u>

註：投資損益及股權淨值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土 地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671	\$ 4,356	\$ 58,027
處 分	-	( 1,135)	( 1,135)
重 分 類	( 1,380)	-	( 1,380)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2,291</u>	<u>3,221</u>	<u>55,512</u>
累計折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9,534	1,809	11,343
折 舊	1,984	1,401	3,385
處 分	-	( 1,135)	( 1,13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518</u>	<u>2,075</u>	<u>13,593</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0,773</u>	<u>\$ 1,146</u>	<u>\$ 41,919</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廠 商	\$ 51,990
B 廠 商	20,921
C 廠 商	20,275
D 廠 商	16,696
其他 (註)	<u>83,441</u>
	<u>\$193,323</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 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土 地	30~50 年	1.55%~1.75%	\$ 42,971
運輸設備	2~3 年	0.63%~2.88%	<u>1,160</u>
合 計			44,131
減：租賃負債—流動			( <u>2,911</u> )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41,220</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顆 / 件)	金	額
銷貨收入		2,866,760	\$	1,897,459
工程收入		6		10,0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5,844	(	<u>1,577</u> )
營業收入淨額				<u>\$ 1,905,952</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物料	
期初盤存	\$ 153,930
加：本期進料	832,745
減：期末盤存	( 125,010)
出售原物料	( 16,452)
其 他	( 12,829)
本期耗料	832,384
直接人工	150,602
製造費用	500,351
製造成本	1,483,337
加：期初在製品	56,387
其 他	1,615
減：期末在製品	( 38,788)
製成品成本	1,502,551
加：期初製成品	240,428
本期進貨	38,232
減：期末製成品	( 293,972)
其 他	( 54,565)
自製銷貨成本合計	<u>1,432,674</u>
其他營業成本	
出售原物料	16,452
下腳收入	( 9,998)
其 他	27,514
其他營業成本小計	<u>33,968</u>
銷貨成本總計	<u>\$ 1,466,642</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薪資支出	\$ 41,586	\$ 47,132	\$ 71,405
勞務費	15,081	14,914	2,159
折舊費用	1,009	4,178	2,830
運 費	13,955	1	301
佣金支出	15,546	-	-
材 料 費	1,453	485	60,576
其他（註）	<u>54,029</u>	<u>35,948</u>	<u>16,847</u>
合 計	<u>\$ 142,659</u>	<u>\$ 102,658</u>	<u>\$ 154,118</u>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 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83,892	\$ 159,843	\$ 443,735	\$ 278,462	\$ 143,293	\$ 421,755
董事酬金	-	280	280	-	70	70
勞健保費用	12,335	13,807	26,142	11,543	13,271	24,814
退休金費用	8,350	7,657	16,007	1,898	16,565	18,46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2,437</u>	<u>9,683</u>	<u>22,120</u>	<u>10,990</u>	<u>5,904</u>	<u>16,894</u>
合 計	<u>\$ 317,014</u>	<u>\$ 191,270</u>	<u>\$ 508,284</u>	<u>\$ 302,893</u>	<u>\$ 179,103</u>	<u>\$ 481,996</u>
折舊費用	<u>\$ 83,862</u>	<u>\$ 8,017</u>	<u>\$ 91,879</u>	<u>\$ 106,098</u>	<u>\$ 10,898</u>	<u>\$ 116,996</u>
攤銷費用	<u>\$ 427</u>	<u>\$ 5,574</u>	<u>\$ 6,001</u>	<u>-</u>	<u>\$ 4,633</u>	<u>\$ 4,633</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551 人及 53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30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08 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13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94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
  - (4) 因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不擬揭露監察人之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
  - (5)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方蘇立 臺省財證字第 1150113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張雅芸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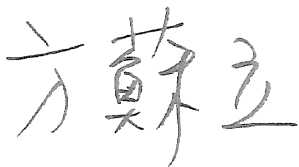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3)5780899 委託人統一編號： 89358419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322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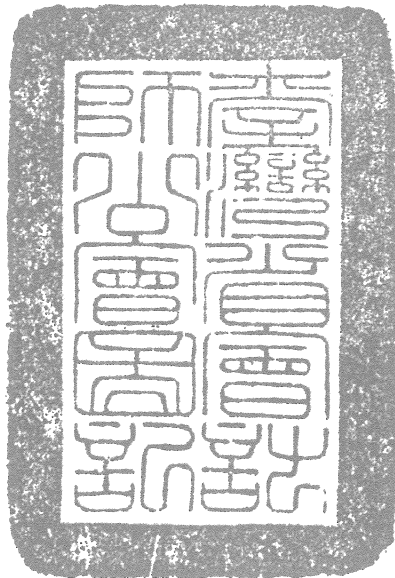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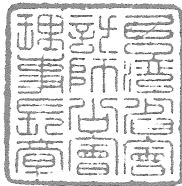
(2) 臺省會證字第 487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